

聚焦

## 我市扎实开展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

## 筑牢燃气安全“生命线”

本报记者 吴莉 裴旭薇

燃气安全事关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关乎社会和谐稳定。今年6月13日，我市召开中心城区燃气安全专项整治推进会，7月中旬，我市严格落实国务院和省安委会相关要求，在全市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对各项重点任务明确职责、倒排工期，严厉查处燃气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从源头遏制燃气安全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改造老旧管网  
从源头消除隐患

“阿姨，燃气送上了，您可以正常做饭了。平时咱们厨房的窗户要留有缝隙，做饭的时候把橱柜门打开，如果闻到有臭鸡蛋味，首先保持通风，到室外安全地方拨打燃气报警电话2062626，会有工作人员上门为您排除隐患。”9月6日，在位于中心城区解放北路的中国人寿运城分公司家属院，运城经纬燃气有限公司工作人员为居民刘秀兰家中送上燃气后，确保设备完好无损、没有漏气等问题，向住户交代了一些日常注意事项后才离开。

“燃气管道改造后，我们在家里做饭就更安心了，孩子们在外工作也放心了。”刘秀兰高兴地说。

刘秀兰所说的燃气管道改造指的是今年我市开展的中心城区燃气老旧管网更新和老旧燃气系统改造项目，是对运行20年以上的管网进行更新改造，从源头上消除管网老化带来的安全隐患。

在该小区，记者了解到，改造完成后，小区原来的燃气地理管已全部更换，各单元楼前引入管统一更换成钢管架空管，入户立管采用不锈钢管。经纬燃气安全部负责人杜翔告诉记者，相比而言，这种管道维修更方便、材质更耐腐蚀，使用寿命长达50年之久。

据市城市管理局市政公用科负责人李耀松介绍，燃气老旧管网更新是今年中心城区燃气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经过前期摸排，中心城区共有69公里的燃气管网需要更新改造，采取分期分段方式实施，所有更新工作在2025年全部完成。截至8月底，中心城区今年27公里老旧燃气管网改造任务已经完成，涉及39个小区。

此外，根据省、市政府燃气安全专项整治有关文件要求，此次专项整治要求对燃气居民用户落实“三项强制”，非居民用户落实“四项强制”改造安装工作。天然气居民用户必须安装自闭阀、金属波纹管、带有自动熄火装置的天然气灶具，非居民用户在此基础上增加安装燃气泄漏报警自动切断装置一项内容。液化气居民用户必须安装自闭阀、加厚软管、带有自动熄火保护装置的液化气灶具，非居民用户在此基础上安装液化气泄漏报警装置。



图①：9月7日，市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在星河城查看餐饮经营户的燃气安全检查台账。

图②：9月6日，运城经纬燃气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在居民家中排查燃气安全隐患。

据了解，燃气公司入户安装时，居民大都支持和配合，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改造安装。“以前的橡胶软管使用寿命为两年，而金属波纹管价格虽然略高一些，但其使用寿命在8年至10年，而且更耐高温、耐腐蚀、抗老化、不易脱落，安全自闭阀具有超压切断和过流切断保护功能，安全系数更高。”杜翔表示，目前市面上销售的燃气灶具大都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带有自动熄火保护装置。对于不符合要求的，公司会下发整改通知，限期整改。

开展“百日行动”  
聚焦公共场所燃气安全

今年暑假，运城中学学生餐厅利用半个月的时间，委托燃气公司对食堂后厨所有燃气管道进行了更换，按照最新的设计理念和标准，将原来后置的阀门改造至灶台前段，操作起来更加安全、方便，并严格按“四项强制”的要求重新安装了燃气泄漏报警装置，彻底消除了安全隐患。同时，该校还对后厨人员进行了燃气使用程序和应急处置知识培训，确保燃气安全责任落实到人。近日，运城市经纬燃气有限公

司的户管员到该校进行日常安全检查，确保各项设备使用正常、无违规操作行为后，认真填写入户检查单，并再次强调燃气使用注意事项。

今年7月至10月，我市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安委会决策部署，聚焦餐饮等使用燃气的公共场所，扎实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此次“百日行动”聚焦一个重点，即重点排查整治涉及公共安全的餐饮场所、商业综合体、商住混合体、农贸市场、学校、医院、养老院和使用瓶装液化气的排档、小吃店等公共活动场所。

“百日行动”主要包含三项任务，即燃气企业督促指导辖区餐饮等燃气使用单位开展一次安全自查和员工安全培训；组织燃气企业对餐饮等使用燃气的公共场所进行一次全覆盖入户检查服务；各县(市、区)组织力量聘请专家对重点燃气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使用单位开展一次全覆盖安全检查。同时，突出围绕燃气生产、经营，燃气输送配送，燃气使用，燃气灶具生产销售和燃气管线施工5个环节的18项内容开展。

截至目前，我市“百日行动”共开展隐患排查3582项、入户检查商业用户11612家，执法

检查151次，处罚金额9.1万元，城镇燃气安全整治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李松耀告诉记者，开展城镇安全整治“百日行动”是从根本上防范化解燃气安全风险、杜绝燃气安全事故发生的必然要求。通过组织开展全方位安全检查，进一步排查安全隐患，强化安全监管执法处罚，坚决整治全市燃气安全领域突出问题，防范燃气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坚持严管重罚  
守住燃气安全底线

中秋、国庆假期即将来临，为进一步消除燃气安全隐患，确保假期生产安全，9月7日上午，市城市管理局、市场监管局、商务局、教育局等运城市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成员及市集中供热供气服务中心、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相关负责人，先后深入运城中学、南风广场喜悦小食城、星河广场悦容庭、五洲观澜小学、解放路懂懂饭店、国科欢乐港商厦，对中心城区燃气安全进行督导检查。

此次检查重点了解燃气企业和相关成员单位落实“百日行动”隐患排查整治情况。检查发现燃气安全整治总体落实情况较好，餐饮商户燃气安全意识普遍增强，但仍存在商户报警装置安装不规范、报警器未打开、液化气瓶使用三通接口、燃气企业入户检查单不详细、隐患未排查到位等问题。

执法人员现场对餐饮经营者进行了安全用气知识宣传，重点强调了液化气用户隐患整改工作。据了解，中心城区全面清收非法液化气瓶专项行动中，相关部门共清收非法气瓶5800多只，完成赋码16万只，基本做到了全覆盖，此项工作目前进入拉网式检查阶段。

对液化气用户，执法人员对气瓶进行扫码查看，并了解灶具是否具有自动熄火保护、报警装置是否安装到位、气瓶周围环境是否符合规范等，对存在的问题当场责令气瓶经营企业立即整改，并要求各企业增强责任意识，进一步排查隐患，加大处罚力度，对不符合标准的用户暂时不予供气，确保隐患整改落实到位。

燃气安全治理是一项长期性、艰巨性的工作。据了解，下一步，市城市管理局还将联合成员单位，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加大常态化监督力度，强化执法力量，采取严管重罚的举措，严厉打击各类燃气违法经营及违规使用行为，切实保障居民用气安全。对此，该局也希望广大居民和非居民用户不断增强燃气安全意识，配合燃气企业做好入户巡检，学习和掌握必要的操作规程和应急常识，共同筑牢全市燃气安全的“生命线”。

资讯

盐湖区上榜首批  
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  
试点示范县

本报讯(记者 裴旭薇)近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印发《关于确定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示范县和国家级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示范园区的通知》，公布了首批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示范县名单，我省共两个县(区)上榜，分别是太原市万柏林区和运城市盐湖区，试点示范时限自2022年8月至2025年7月。

据悉，我市盐湖区设立4个商标品牌指导站，连续两年在运城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考核中排名第一。2022年上半年申请商标件数1426件，注册商标件数1426件，商标有效注册商标量13239件，马德里商标申请注册6件，驰名商标5件。截至今年7月底，该区共发明专利数据258件，PCT专利2件。

市体育局  
干部职工开展工间操活动

本报讯(记者 乔植)为加强局机关精神文明建设，9月5日开始，市体育局工会积极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开展工间操健身活动。

工作日上午10:00至10:20是该局工间操开展时间，工间操内容为第九套广播体操。伴随着工间操音乐的响起，全体干部职工排列整齐，动作认真，尽情地跟着节拍舒展身体，展现出了体育人饱满的精神风貌，成为局机关的一道亮丽风景。

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时期，重视个人防护、提高自身免疫，是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关键。工间操活动的开展，既提高了干部职工的身体素质，又能够展现出崭新的精神风貌，营造共同参与的全民健身氛围和人人参与、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

据悉，下一步，市体育局将把工间操作为一项长期活动持续开展，切实提高全体干部职工的体质健康水平，为全面建设体育强市保驾护航。

绛县古绛镇  
以培训学习促基层治理

本报讯 为扎实有效实施好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专项行动，绛县古绛镇按照“全员、精准、有效”要求，深入开展专项行动专题培训。

古绛镇党委充分利用碎片化时间，以“小课堂”式培训为切口，利用机关例会，由乡镇党政班子成员、部分站所负责人担任培训老师，组织镇、村干部共同参加基层治理相关政策培训，提高工作效率。8月以来，该镇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围绕疫情防控、防汛、农业生产等培训主题，已开展11次培训，参训人员700余人次。

该镇还组建了一支全域领域宣讲队伍，深入各村户宣讲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疫情防控等相关政策，真正把党的创新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送入千家万户。同时，通过对标典型、互相学习取经，提高村干履职能力，推动基层治理工作取得新成效。

该镇党委书记焦红涛表示，下一步将聚焦主责主业，主动担当作为，以培训学习成效推进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专项行动落地见效。

(张广瑞 李治仪)

永济市医保局  
推进城乡居民医保征缴工作

本报讯(记者 郑菲 通讯员 程全喜)日前，2023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征缴工作启动，永济市医保局多措并举，主动作为，全力做好医保征缴工作。

一是扫障碍，打基础。该局提前谋划，班子成员带队，组织人员在全市开展“扫障碍，打基础”大走访、大调研、大宣传，围绕门诊统筹、两病用药、慢病享受、市镇村三级医保公共管理服务体系建设等工作进行宣讲，确保广大参保群众知政策、享政策，引导群众积极主动参保。

二是多形式，浓氛围。该局充分发挥新媒体优势，多平台发布推送医保相关政策；把群众关心的医保热点问题印制在扑克牌上，让群众在娱乐中知医保、懂医保；依托各定点医院、便民服务中心、村广播等阵地，开展政策宣讲，营造浓厚的参保缴费氛围。

三是促联动，聚合力。召开医保征缴工作动员会，组建征缴小分队，明确任务，细化措施；积极与有关部门沟通衔接，强化联动，密切配合，破解征缴中遇到的问题，确保限期完成征缴任务。

闻喜县  
严格选调生试用期满考核

本报讯 近日，闻喜县聚焦“严”“准”“实”三字诀，坚持从实绩考察、干部访谈、本人面谈三方面入手，全面掌握评定2021年新录用选调生试用期满考核情况，把好选调生试用期转正关。

聚焦“严”字，细化考核指标。成立3个考核组，分赴选调生所在的3个乡镇进行“定向+定量”考核，通过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履职能力、落实党委政策等方面的表现，对选调生进行科学评价。

聚焦“准”字，拓展考核维度。通过“晒成绩、比成效、亮短板、明思路”，采取选调生述职评议的方式，由选调生进行试用期满工作述职，邀请选调生所在乡(镇)、村代表担任评议员，开展民主测评，对选调生进行全方位、多维度评价。

聚焦“实”字，强化考核结果。到村任职选调生实行区别于普通公务员的单独考核，考核结果存入个人档案。对群众认可、考核优秀的到村任职选调生给予奖励，纳入优秀共产党员后备干部“智囊库”培养，在评先评优、选拔任用和职级晋升中优先考虑。对考核为一般等次的选调生，及时调整岗位，由乡镇组织部门给予提醒谈话。推动形成激励干部敢于作为、勇于担当、善于成事的鲜明导向。

(邱彩东 王震)

评论

## 月饼销售创新不可喧宾夺主

中秋佳节将近，月饼陆续上市。有网友反映网络上出现以定制礼盒为噱头的月饼套装，搭配水杯、头枕、眼罩等商品，看似是对月饼销售形式的创新，但捆绑销售的商品却让消费者尴尬。月饼市场的规范不断细化，唯有用心做饼的企业才能占有一席之地。

月饼作为寄托对团圆美好祝愿的载体，同时也作为一种中华美食，一直深受消费者的青睐。有数据显示，中国月饼礼盒市场规模逐年增长，同时，国家对于月饼定价、包装的要求也越来越具体。今年8月15日起实施的《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食品和化妆品)》，更是对月饼礼盒的内装物、包装层数、包装空隙率、过度包装、商品必要空间系数进行规范。

包装用心并不等于奢豪华隆重。诚然，商品包装具有保护商品、美化产品、引导消费、提高商品附加值等作用。然而对包装的理解切不可自以为是，更不可偏离消费者需求的变化。过去，一些月饼的包装盲目追求奢豪华隆重，礼盒盲目求大，小小月饼层层包装，甚至套上三四倍于自身大小的礼盒。近年来消费者的需求越来越务实，健康营养、小巧玲珑、方便携带成为消费者选择月饼的重要因素，如此，精简的包装反而显得更加接地气、更货真价实。

月饼创新还应回归自身回归文化。随着“90后”“00后”成为月饼的消费主力，对于产品的升级改造迫在眉睫。创新创造应回归月饼本身，回归传统文化，切不可打着创新的名义乱搭乱售。网友反映，一款名为“登月行李箱”的月饼礼盒，除了月饼外还搭售水杯、头枕、眼罩和冰箱贴等。诚然，以登月为噱头是一个不错的想法，确实能够吸引年轻消费者，但月饼搭售头枕等商品十分牵强，难免让创意虎头蛇尾。

创新回归自身，指商家应着眼于月饼的口感。如近年来为适应年轻人低糖健康需求，一些商家推出低糖月饼；一些商家为了丰富月饼口味，推出冰皮月饼、冰淇淋月饼、咖啡月饼……创新着眼文化旨在让吃月饼成为文化消费，从而增加产品附加值。近日，甘肃省博物馆推出的月饼，设计元素提取自铜奔马、莲花形玻璃托盏、人头形器口彩陶瓶、战国鼎形铜行灯等部分国家级代表性文物，月饼礼盒以“月之盈亏”联结文物的历史时间线，赢得消费者的青睐。类似这样的创新承载着文化，也更有竞争力。

月饼创新融合无可厚非，更是增强竞争力的手段。但切不可牵强附会喧宾夺主，更不能助长奢靡腐败之风。回归食品品质，回归文化传承，才能为更加务实的市场所接纳。

据人民网



▲9月4日，闻喜县在县人民医院广场举行“中华慈善日”宣传活动。

9月5日是我国第7个“中华慈善日”。对此，该县紧紧围绕“携手做慈善，传播真善美”这一主题，在疫情防控规定的前提下，通过主流媒体发布、微信抖音

宣传、悬挂横幅、设立展板和咨询台等多种形式，推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进机关、进社区、进校园，进一步弘扬慈善文化、展示慈善成果、激发慈善热情，带动更多的人向上向善，推动新时代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陶登肖 特约摄影 刘佳摄

## 我市2023年度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缴费启动

本报讯(记者 裴旭薇)从市医保局获悉，9月1日起，我市2023年度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缴费工作启动。今年，居民个人缴费标准提高30元，达到每人每年350元。缴费时间为9月至12月，每月1日至25日可办理缴费。

据悉，具有本市户籍且未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范围的城乡居民；非本市户籍但在本市长期居住的城乡居民

均可在我市参保缴费。参保登记需携带身份证、户口簿或社保卡原件，到所属经办机构医保中心大厅办理。缴费方式分自行缴费和村(居)委会、商业银行等协办人员集中代收两种方式。其中，自行缴费可通过微信、支付宝、云闪付、社保卡专用POS机、协作银行缴费等多种方式进行。参保人员中，特困人员(含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由医疗救助资金全额资助；

返贫致贫人口个人缴纳35元，低保对象、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个人缴纳70元，丧失劳动能力的残疾人个人缴纳175元，剩余部分由医疗救助资金资助。需要注意的是，通过微信、支付宝、协作银行手机App等渠道缴费时，一定要正确选择参保缴费地。

缴费后，参保人员医保待遇享受时间为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